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8-142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志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志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王志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的申请，该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王志伟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王志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286,3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王志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公司章程》、《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新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万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万峰先生，1972年11月生，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曾任中建三局二公司财务经理；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中建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负责人；2008年8月至2016年3月，历任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资金部经理、财务资金部经理、北京区域财务总监、副总会计师；2016年4月至2018年11月历任北京巅峰文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长。

截止目前，万峰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万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